

从天干字形看先民的兵器崇拜思想

魏辛迪

武警工程大学基础部, 陕西西安, 710000;

摘要: 自古以来, 发展兵器之事不仅是取得战争胜利的必备条件, 更是固国安邦的战略考量。在先民的观念中, 还根深蒂固地存在有兵器崇拜思想, 而这些思想也生动地沉淀在了文字当中。天干字中的“甲戌辛癸”本义与兵器密切相关, 通过考查其古文字形分析其本义, 进而分析其由实战工具向礼器象征的变化, 有助于窥探先民的兵器崇拜思想和战争观。

关键词: 天干; 地支; 兵器; 战争

DOI: 10. 64216/3080-1494. 25. 05. 055

引言

“国之大事, 在祀与戎”。古人讲: “备具, 胜之源。”又云: “讲究神器, 非一朝一夕之深, 而是国家万世之利。”兵器对于部族邦国的发展可谓至关重要。从殷商卜辞到《说文解字》, 都留存了大量兵器类古文字, 这些文字有的本义即为某种兵器, 其引申义往往与兵器之义有关联。对兵器类古文字的解读, 既能反映青铜时代如火如荼的战争场面, 又是那个特定历史阶段军事文化的见证, 是研究当时氏族情况和先民军事思想的珍贵实物资料。本文以十天干中的“甲戌辛癸”等字为代表, 考察这些文字的字义及使用情况, 从中窥视古人的兵器观。

1 天干的神话起源

宋代徐大升的命理学著作《渊海子平》中记载: “窃以奸诈生, 妖怪出。黄帝时有蚩尤神扰乱, 当是之时, 黄帝甚忧民之苦, 遂战蚩尤于涿鹿之野。流血百里, 不能治之(时帝始制干戈刀剑之器), 黄帝于是斋戒, 筑坛祀天, 方丘礼地。天乃降十干(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 十二支(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帝乃将十干圆布象天形; 十二支方布象地形。始以干为天, 支为地, 合光仰职门放之, 然后乃能治也(此十干、十二支之所出也)。自后有大挠氏, 为后人忧之曰: ‘嗟呼! 黄帝乃圣人, 尚不能治其恶煞, 万一后世见灾被苦, 将何奈乎!’ 遂

将十干、十二支分配成六十甲子云。”这成为天干地支由来的主要依据。《史记·黄帝本纪》载黄帝“与蚩尤战于涿鹿之野, 遂禽杀蚩尤”; 《黄帝四经·十大经·正乱》说黄帝擒蚩尤后“剥其革为干候(箭靶)”“充其胃以为鞠(皮球)”等刑罚, 但均未提干支之事, 这些似可与《渊海子平》所载部分印证。

总体来说, 天干地支最初的起源尚无定论, 但考古发现, 殷墟甲骨卜辞中有大量用于纪日的干支记录。在商朝后期帝王帝乙时的一块甲骨上, 刻有完整的六十甲子, 可能是当时的日历。据考证, 鲁隐公三年二月己巳(公元前 720 年二月初十), 曾发生一次日食。这是干支纪日比较确切的证据。

仅就《渊海子平》中的记载, 有“黄帝与蚩尤大战, 然后斋戒祭天, 继而天干降世”这样一个叙事逻辑, 说明兵器是沟通人神的媒介, 而黄帝大臣大挠氏为预防后世灾苦将十干、十二支配成六十甲子, 是对干支的系统化, 其中隐含着兵器崇拜思想从实战功能向秩序维护的变化。

2 甲骨金文中的天干兵器本义

文字不仅是语言的载体, 也是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 古文字字形是窥视古代文化的窗口。天干十个字中有多个字象兵器, 但是否十个字本义都与兵器有关, 对此学界研究仍未有定论。

表 1 天干十字的典型字形及专家释指列表

天干名	甲骨文典型字选	文字所表示的意义
甲		郭: 象鱼鳞; 林: 皮开裂, 象裂文; 罗: 田为个字所出。
乙		郭: 象鱼肠; 吴: 象刀。徐按: 无确据。
丙		郭: 象鱼尾; 于: 象物之底座。徐按: 无确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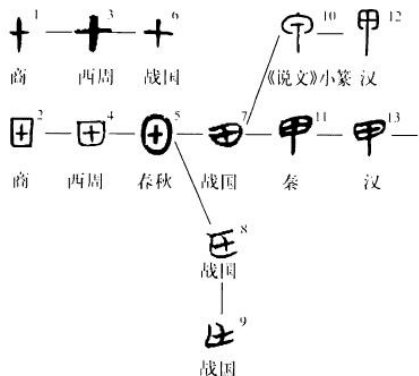
丁		徐：“口”为窗孔，因其位于宫之上位，表示顶。
戊		徐：象兵器，盖为戊戚之属。
己		罗、郭：象弋射之缴；叶：象纶索之形，取约束之义。
庚		郭：有耳可摇之乐器。
辛		郭：曲刀，施黥之刑具。
壬		吴：两刃之斧；徐：无确证。
癸		吴：双矢相对的兵器。

注：该表出自《甲骨文字典》。郭为郭沫若、林为林义光、于为于省吾、罗为罗振玉、吴为吴其昌、叶为叶玉森、徐为徐中舒。本表的字形同时参阅了郭沫若《商周古代文字类纂》，文物出版社 1991 年影印版。转引自蒋广学《天干“甲”字串解——兼论从“代天伐恶”向“以战止战”战争观的转变》。

可以看出，诸多古文字学家对于天干十字本义释读有所不同。因此无法武断认为天干十字本义均为兵器。本文选取受到众多认可的取象于兵的“甲戌辛癸”四字，对其本义做一梳理。

2.1 甲

象形字。像动物身上起保护作用的硬壳，上面常有交错的纹路，或由鳞片连缀而成。字形在甲骨文中最初有两种写法：“田”或“十”。前者用于人名，后者用于干支。后来多借“田”来表示干支，以至于“十”的写法到战国以后即不传。秦系文字将中间一竖拉长作“甲”，《说文》小篆作“甲”，本义即指鳞甲。引申为“铠甲”，即古代军人作战时穿的缀满金属硬片的革制护身服。有人认为此义是甲的本义，但从逻辑上讲，应该是人类注意到某些动物具有天然的保护壳后模仿其功能而造盔甲。



(1、2《甲文编》545 页。3、4、5《类编》428 页。6、11-14《篆隶表》1048-1049 页。7、8、9《楚系简帛》1054-10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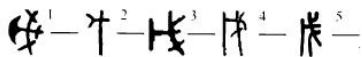
页。10《说文》308 页。)

图 1 “甲”字古文字形

注：“甲戌辛癸”本义释读和古文字字形依据李学勤主编《字源》

2.2 戊

象形字。像斧类兵器之形。甲骨文有左向和右向两种写法，战国时期写作“戊”。本义当为兵器名。“戊”字在甲骨文中就已经假借作天干第五位的代称，并成为此义的专用字。



(1、2《甲文编》549 页。3、4《类编》348 页。5《说文》308 页。)

图 2 “戊”字古文字形

2.3 辛

象形字。像刑具之形。“辛”字最早出现在甲骨文中，字形像一种刑具，古代对俘虏或有罪之人常施黥刑，在其面部刺上标志，而“辛”就是实施黥刑的工具。有罪之义太过抽象，于是用刑具来表示。《说文》：“辛，罪也。”



(1、2《甲文编》553 页。3、4《类编》267 页。5《说文》30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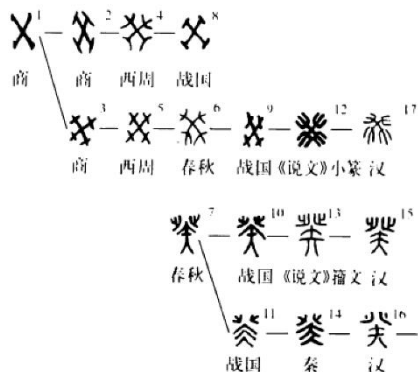
图 3 “辛”字古文字形

2.4 癸

象形字。所像之形不明。甲骨文作“癸”，似两物相交状，稍复杂的写法是在四角添加短划，有出头和不出头两种构形，分别作“癸”“癸”。自春秋时期出现另有一种从矢从癸作“癸”的构形。秦汉后这种写法

成为主流，楷书则变形为从𠂔从夭。《说文》：“癸，冬时，水土平，司揆度也。象水从四方流入地中之形。癸承壬，象人足。”既云像水从四方流入地中之形，又说像人足，说解自相矛盾，均不确。“癸”在甲骨文中就假借为天干第十位的名称，假借义成为常用义，本义不可考。

虽然“癸”字本义不可考，但另有戣(kuí)字，可作为“癸”字本义考查的另一个渠道。形声字，从戈，癸声。本义是古兵器名，戟属。《书·顾命》：“一人冕，执戣，立于东垂；一人冕，执瞿，立于西垂。”孔安国传：“戣、瞿，皆戟属。”



(1、2、3《甲文编》555页。4《金文编》980页。5、6、7、9《类编》31页。8、10、11《古文典》1188页。12、13《说文》309页。)

图4 “癸”字古文字形

《孙臆兵法·势备》篇曾讲到兵器的起源：“夫陷齿戴角，前爪后距，喜而合，怒而斗，天之道也，不可止也。故无天兵者自为备，圣人之事也”。这里的“天兵”，是猛兽自身所生的天然的用于进攻和防卫的齿、

角、爪、蹄等；而作为高级动物的人类，却失去了“天兵”。于是圣人发明制作了自己的“齿、角、爪、蹄”，这就是“戣”(兵)，用于狩猎，猎杀猛兽，进而用于对付敌手了。通过对“甲戌辛癸”四字古文字字形的考查，我们发现其本义均为兵器、刑具一类，这为分析先民的兵器崇拜思想奠定了基础。

3 兵器崇拜与战争观念演变

“甲戌辛癸”四字的意义演变展示了先秦兵器崇拜从实战工具向礼仪象征转化的轨迹。这一转化过程可分为两个关键阶段：

3.1 实战工具阶段

甲骨文中的“甲”(𠂔)象鳞甲、铠甲，是先民狩猎与征战的防御武器。“戊”的甲骨文(𠂔)描绘了斧钺的钩叉结构，作为战场上的劈砍利器，突出实用性杀伤功能。“辛”(𠂔)的平头刀形用于施行黥刑，是早期法律暴力的具象化载体；“癸”作为戣的原型，是形状像戟(矛、戈一体的青铜兵器，既能直刺，又能横击)的兵器，体现了对杀伤效率的追求。

3.2 礼器化阶段

随着社会结构的复杂化，这些兵器逐渐脱离实用领域，被赋予象征权威的新功能。“甲”字位列十干之首，象征开端、首领和主导力量；如青铜钺(戊)从战场武器转变为王权仪仗，《史记》记载商周君主“执钺”象征军事统帅权，体现政治威慑力。“辛”从刑具转化为刑法律令的象征。癸”(戣)的杀伤力被转化为丈量神疆的法器。《周礼·考工记》载“矛长二丈四尺，以象二十四节气”，矛戟被附会成为丈量天地秩序的圣器。

表2 天干字“甲戌辛癸”的功能转化两阶段

天干字	实战工具阶段	礼器化阶段
甲	鳞甲、铠甲	军事统帅象征
戊	斧钺	王权仪仗
辛	平头刑刀	刑法律令象征
癸	戟属兵器	疆域丈量象征

事实上，在成为礼器象征后，“甲戌辛癸”又进一步发展为哲学序列符号，即我们今天最为熟悉的表示天干序列的假借义。但假借义与本义、字形并无直接必然联系，因此，这里难以对其如何变为天干序列符号做进一步解释(如为何“辛”在天干中排序第8?其他与兵器无关的天干字为何也可假借为同一个序列?)，仅分

析其礼器象征意义。

“甲戌辛癸”的意义演变不仅反映了兵器功能的演进，更体现了先秦战争观念的深刻变革。首先是神话阶段，前文已经说过，《渊海子平》中当蚩尤作乱导致“流血百里”时，黄帝通过“斋戒筑坛祀天”获得“天降十干”的神授。这一叙事将“甲戌辛癸”等兵器的使用合

法性建立在“代天伐恶”的基础上，兵器不仅是物理工具，更是执行“天讨”的神圣媒介，其中隐藏着华夏先民的尚武意识。西周时期，周人以“戊”（钺）为权力核心，将斧钺从单纯的杀戮工具重新定义为“刑德合一”的象征。《礼记·王制》记载诸侯赐钺即获征伐之权，但需“奉天讨罪”，强调“止戈为武”的伦理约束。此时“辛”的刑杀功能被纳入“明德慎罚”的治理体系，而“癸”（戣）的矛锋意象则被附会转化为“规天矩地”的秩序象征。战争哲学成熟的标志是春秋时期“以战止战”观念的形成。孙子提出“不尽知用兵之害者，则不能尽知用兵之利”。“甲”为首象征主动防御，“戊”居中代表力量制衡，“辛”表威慑，“癸”喻渗透，共同构成遏制战争的系统方案。

4 结论

“甲戌辛癸”四字的形义流变，体现了华夏先民对兵器使用的创造性转化。从黄帝“流血百里”而感天降十干的神话建构，到周人“止戈为武”的伦理自觉，天干字成为见证“兵器神化”的活化石。通过将“甲戌辛

癸”等兵器圣化为哲学符号（即天干序列本身），既承认暴力是文明诞生的必要条件，又以天命伦理约束其使用。这种“尊兵以制兵”的辩证智慧，使华夏文明在青铜血火中淬炼出独有的理性之光。

参考文献

- [1] 蒋广学，《天干“甲”字串解——兼论从“代天伐恶”向“以战止战”战争观的转变》，江苏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年7月，第13卷，第4期
- [2] 李学勤，《字源》，天津古籍出版社，2012年第1版
- [3] 宋·徐大升，《渊海子平》，海南出版社，2002年
- [4] 蔡英杰，《说文》对天干地支的说解刍议，河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年2月，第25卷，第1期
- [5] 郭胜强，天干地支起源和含义之探讨，安阳师范学院学报，2020年第6期